

台山市海宴镇美丽圩镇“七个一”建设工程(圩镇客厅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)预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中介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根据业主要求,开展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项目台山市海宴镇美丽圩镇“七个一”建设工程(圩镇客厅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)的预算审核工作。该工程建设地点为台山市海宴镇,投资金额约 784.42 万元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工程送审价 30 万以上,参照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(粤价函【2011】742 号文)的收费标准,结合市场调节价,下浮 30%。则台山市海宴镇美丽圩镇“七个一”建设工程(圩镇客厅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)服务费为

$$(1000000.00 \times 0.0048 + (5000000.00 - 1000000.00) \times 0.0041 + (7844200.00 - 5000000.00) \times 0.0038) \times 0.7 = 22405.57 \text{ 元}$$

2、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中选机构在签订合同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,5 个工作日内完成预算审核工作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海宴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

2025年12月24日

